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0樓西側  
承辦人：蔡依玲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9  
傳真：(02)29660844  
電子信箱：AJ65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1217357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122678827\_111D2484543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1年藝起來尋美—說唱  
手舞體驗營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1年11月9日藝演字第  
11100035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係「『藝起來尋美』-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  
體驗教育計畫」活動，二場教師研習活動內容及報名概要  
如下：

(一)青少年《創作性肢體活動》帶領技巧：

- 1、時間：111年11月22日(星期二) 8:50~12:00。
- 2、地點：該館多功能排練室。
- 3、課程內容：帶領教師實際操作體驗肢體開展、身心靈  
放鬆的方法及「創作性肢體活動」如何應用在教室  
裡。

(二)青少年《讀者劇場聲音、情緒》帶領技巧：

- 1、時間：111年12月20日(星期二) 8:50~12:00。



2、地點：該館多功能排練室。

3、課程內容：透過實際練習帶領老師發聲的技巧、介紹聲音遊戲、如何說好一句話及「讀者劇場」在教室應用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每場次各15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即日起至111年11月17日(星期四)前逕至GOOGLE表單([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LeBYlInhp4ht-h\\_pZ07oSWHNdDINHXG14G-IUe8L9411V6A/viewform?usp=pp\\_url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LeBYlInhp4ht-h_pZ07oSWHNdDINHXG14G-IUe8L9411V6A/viewform?usp=pp_url))報名，每場次課程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本局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

四、如有相關詢問請洽聯絡人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吳小姐，電話：(02)23110574 轉114。

五、檢附體驗營活動計畫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電  
交  
2022/11/11  
14:41:24  
文  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